

古人说过：“要莫于节欲。”意思是说，作为一个公民，或者是官员，最重要的，就是要奉公守法，节制自己不正当的私欲，不可追求过度的奢华生活。

人人都有美好的愿望，希望生活一天比一天好，这是人之常情。在制度允许的范围内，凭自己的合法收入，吃穿得好些，住得宽敞舒服些，这无可非议。它与享乐主义完全是两码事。

享乐主义是腐朽人生观的产物。它奉行的是享乐至上，整天花天酒地，或以各种不同方式享乐，大肆挥霍公款，把国家的制度抛到脑后。俗话说，“玩物丧志”。沉溺于声色犬马的腐朽日子，失去的不仅是钱财，更重要的是“丧志”，即失去为人应有的志气与理想。而理想与信念，是人生的指路明灯。

宋朝大思想家欧阳修说得很好：“忧劳可以兴国，逸豫可以亡身。”怀着忧患意识毫不松懈地辛勤劳作，可以使国家兴旺发达；而贪图安逸享乐，则可以遭致“亡身”之祸。如今，不是有些人因此而走上“亡身”之路吗？

世上没有一辈子不犯错误的人。人之楷模孔夫子也难免出错。

对待错误有两种人。一种是犯了错误之后，认真总结经验教训，决不在同一个地方和同一类问题上，再犯第二次错误。一位著名学者有句意味深长的话：“聪明人不是永远不摔跤的人，而是在同一个地方摔第二次跤子的人。”



前年，儿子受派去英国工作，稍后，儿媳和孙子也过去了，他们一再让我们过去看看。去年十月八日，我们老夫妻抵达伯明翰的一个小镇，在英国实实在在感受了一把好空气。

在国内遇到雾霾天，连窗也不敢开。在英国儿子家早晨开窗，空气甜丝丝的。在国内遇到下雨，第二天鞋子上面会有污渍，在英国雨天行走，第二天鞋子干净如初。在英国一个月，儿子“坐骑”不见清洗过，依旧干干净净。走了不少地方，几乎见不到洗车行当，只在伦敦见过一家，生意清淡，哪能和国内相比。记得有人提出一个榨菜流动指数，是表现人员流动的。我则联想到洗车业指数，它是不是可以体现空气质量和环境卫生状况呢。

那么，英国人为何可享空气，本人略述一二。从大的方面说，英国很早就完成了工业革命，应该是消除空气污染的重要原因。那天，儿子带我们参观维多利亚小镇参观，里面各种机器陈列其中，锻造机、机床、镗床等应有尽有，还堆放着煤炭和一段段的圆木，显然，这是动力之源。一台蒸汽机冒着黑烟短距离表演着，显示着英人对世界的贡献。这个不算太大的小镇，至少存在一个世纪了，尽管寿终正寝，却也在发挥着赚英镑的余热，守旧的好处表现得淋漓尽致。英伦三岛走遍，几乎见不到工厂的身影了。看资料得知，英国金融业的收入会占到国民经济收入的一半以上。英国地貌多为丘陵缓坡，公路两旁以草地为主，树木为辅，极少见到裸露土地，没有裸地，风就没有尘土可吹。在英国，没有见到一辆屁股冒黑烟的车。英国人不用明火烧菜，用的是电磁炉，炒菜吃得少，所以排油烟机用得也少。没有空调，冬天家里都是用暖气片取暖，那是用电的。走过小镇的每家每户，家家门口后院都种了草坪，有的还种了花，没种草坪的也会在裸土上铺了一层大小差不多的石子，看不到一点裸土。这都是空气好的重要原因。有一天散步，见一拆修老房子旁，堆放着好几个装满砖石废料的大布袋，口袋嘴是扎紧的，等待运走。

另外，英国空气好，和气候也有关，英国属于温带海洋性气候，风多雨多，空气中的尘埃会被雨水冲下，雨水还会带来负氧离子，好空气也就是必然的了。我在英国的一个月里，万里无云的只有两三天，余下的非雨即阴。开车在路上，刚刚还阳光灿烂，转眼间就雨落倾盆，再往前开，雨不下了。妻子说，一天能见到两三次彩虹，足以说明空气质量之高。

随着岁月的推移，我在读书习惯上发展出了几个有趣的癖好。我开始愿意接触自己陌生的领域，比如摄影，虽然我连相机也不知道怎么拿，但对照片却很挑剔：它们的美并不能吸引我，我真正感兴趣的是纪实类照片中的“故事”。喜欢上摄影完全是由于台湾人阮义忠讲述摄影大师的《二十位人性见证者》，慢慢去买了吉林美术出版社名叫“摄影馆”的那一堆干货，又鬼使神差地借到了布列松的《内心的寂静》——里面那张神清气爽的格里耶肖像我简直想放大出来挂在墙上。又如，我的工作与经济学无半点关系，但一本《穷人的银行家》却让我翻来覆去地读。这可能算是一本入门级别的经济普及读物，但我自己更愿意把它看作一个普济众生的、智者的传记，主人公尤努斯2006年得到了诺贝尔和平奖，实在是名至实归。

第二个癖好是，除了书的内容，我开始重视起书的装帧质量，而不在于价格的高低了。前阵子上海图书馆正好在办“最美的书”展览，但我转了一圈下来，实在地觉得，内地所选出的书和港台地区版的水平有差距的，纸张、字体、排版、阅读体验等略逊一筹，购买“港台版”的开销自然也比较高。

第三个癖好也许比前两个更重要些，那

另一种人是犯了错误之后，怨天尤人，骂骂咧咧，摔了跤却怪道路不平坦。更有甚者，犯了错误不认错，不在真理面前低头，遮遮掩掩，竭力诡辩，甚至摆出一副一贯正确的架势吓唬人。

这种人的下场，很可能是不断地在原地摔跤，跌得鼻青脸肿，什么也得不到。

错误既是过失，也是财富。聪明

新年杂感

季音

人从错误中汲取智慧，成为成功者。那些陷在错误里不能自拔的人，最终可能被自己葬送了前程。

三

世界上没有全能的圣人。任何人都有限性。一个取得杰出成就的大科学家谦虚地说：“我的科学成果，是站在前人的肩膀上取得的。”

有些人自高自大，自以为老子天下第一，没有他做不成的事。他倚仗手上的权力，为所欲为，什么人的

真心话都听不进去，只喜欢亲信的阿谀奉承。但权力是不会产生智慧的。自以为自己全能，实则是夜郎自大，自我封闭，最后以失败告终。

有些获得成功的人，首先承认自己不是全能者，并不比他人高明。唐太宗李世民，自认为他的弓箭是最好的。经专家鉴定，他的弓箭并不优良。李世民听了叹道：“我用弓箭定天下，得不到还不真正懂得弓箭，更何况天下事，我怎能都懂得呢？”当他明白自己并非是无所知的人，就为他汲取众人智慧打开了大门。唐太宗开创了后人称颂为“盛唐”的伟业，这与他虚心“纳谏”（即听取批评建议）无疑大有关系。

这是流传千古的至理名言。

凌晨两点，我还不能入眠，只因腹中的小朋友依然欢腾不停。是的，我是一个准妈妈。

记得2010年的这个时候，我正沉浸在失去宝宝的痛苦中。当时，对于生育懵懵懂懂的我，以为从怀孕到生产是一个顺理成章的过程，谁知一切并非这么简单。其后的两年，在希望与失望的交替中度过。2013年初，迈入31岁的我开始孤注一掷的中医调理之旅，其间高昂的问诊费用，起早贪黑的奔波和繁琐的煎药服药过程，只有家人和我知道其中的苦楚。但想要孩

期待小天使

姚霏

们“管头管脚”，被他们略带埋怨地唤作“姚妈”。却不想，在一声声“姚妈”的昵称下，竟真的开启了我当妈的历程。

怀孕最大。朋友们开玩笑地说，现在你可以享受皇后般的十个月了。其实，惟有意外流产过的孕妇才知道，这十个月是在何等小心翼翼、患得患失中度过的。最最煎熬的是早孕三个月。忍着本就该织毛衣的身影，感念之情油然而生；有一些时刻，身边人，即使是公交车上的陌生人也会对我伸出友爱之手，原来这个冬天并没我想象得那么冷……

思绪被宝宝的一个“大动静”打断了。腹中宝宝的小脚踢了我的肚皮，我马上报以奖励式的拍打——“嗒——嗒”。几秒钟后，宝宝又在同一地



脸上乐观的神情形成了极大的反差，诉说着她要当妈妈的执著。那一刻，我由衷地感叹母亲的伟大。在度日如年中，我不断告诉自己：终有一天回回头看，今天一切的付出和忍耐都是值得的。

怀孕四个月后，随着孕期检查步入正轨，每一个好消息都会坚定我对宝宝的爱和晋级成准妈妈的自豪感。渐渐地，身体越发臃肿，大脑反应也不如以前灵活，但只要意识到宝宝的存在，我就会变得无比坦然；渐渐地，与生俱来的母性会被激发，喜欢看朋友宝宝的照片，爱不释手地翻看亲戚朋友送来的小孩衣物，听不得有关婴儿受伤的新闻。有一些时刻，凝视着妈妈为外孙

织毛衣的身影，感念之情油然而生；有一些时刻，身边人，即使是公交车上的陌生人也会对我伸出友爱之手，原来这个冬天并没我想象得那么冷……

思绪被宝宝的一个“大动静”打断了。腹中宝宝的小脚踢了我的肚皮，我马上报以奖励式的拍打——“嗒——嗒”。几秒钟后，宝宝又在同一地

方两记小踢——“嗒——嗒”，它一定以为这是妈妈在和它玩游戏呢，甜蜜感瞬间溢满了我的脸庞。尽管这样的互动令我失眠，但每个做妈妈的都会甘之如饴吧。

前两天，刚毕业的慧慧来看我，临走时摸了摸我已经明显隆起的肚皮说：“姚妈，别忘了拍个大肚皮的写真作为礼物噢。”是啊，2013年给我最大的礼物，不是在权威期刊发表论文，不是在电视荧屏登堂入室，而是一群风华正茂的孩子的高飞和一个见证爱的孩子的来临，我期待今年那个美丽的人间四月天，我的天使会平安健康地来到我的身边。

就是越来越着迷于用简单朴素的口吻讲故事的作家。举个例子，特朗斯特罗姆所作、马悦然翻译的《记忆看见我》，开本比故事会略小，页数比故事会略多，定价要45元，可是豆瓣上抱誉的读者依然很少，为什么呢？读了诗人的文字，我明白了。他在书中里饱蘸浓情地回忆起了当年欺负过自己的同学和扇过自己嘴巴的老师，因为他是班里最弱小的一个，且总结了一套应对的诀窍：“我一

看到强壮的某某走过来，就像破布瘫软成一摊，不战自败，因此他就不再有兴趣和破布打交道了。”末了，他还会饶有兴味地补一句：“长大后，我会将类似的方法用于生活，看不见得每次都有效。”一件庸事说得如此幽默淡然，可谓真水无香！又如被誉为颇具个人特色的纪传体断代史《一个一个人》（作者申赋宇）读完，我不禁感慨，这是一本没多少字，又能够把人感动得泪流满面的书。是不是成为一个优秀的，乃至伟大的作家不需要任何高学历的门槛，而只需要经历过世

上的大半事情，就已足够？那些曾是自己的故事，就算是乡村、城镇、旅途中的种种，只要从一个思想深邃会讲故事的人嘴里吐出，也会惊心动魄吧。同样道理，齐邦媛的《巨流河》也是我很喜欢的，原因并不是其故事多么跌宕起伏，而是文字里那股动荡临头却举重若轻的神气劲儿，所以后来去香港时，我不加迟疑地拿下了繁体竖排版。

素不相识的美国青年杰西和法国姑娘赛琳在火车上相遇，互相吸引，度过了令人难忘的一夜；9年后，两人再次相遇；又一个9年过去了，他们已是夫妻，且有了可爱的双胞胎女儿。这就是分别摄于1995年、2004年和2013年的《爱在黎明破晓前》《爱在日落黄昏时》和《爱在午夜降临前》三部曲的全部内容。

有意思的是，这三部曲的男女主角都是由伊桑·霍克和朱莉·德尔佩扮演，所以，我们看到了他们从20岁到30岁到40多岁的演变过程，看到了时光载着他们从青春流向中年的印迹。从青涩到老成，岁月总是那么多情而又无情。

这三部曲的导演都是理查德·林克莱特，在他年过半百拍摄的《爱在午夜降临前》演职员表中，有“纪念艾米·赖豪普特”的字样，原来，这是一个留存在他记忆深处的人。20多年前他与赖豪普特邂逅相遇，并一起度过难忘的一晚，他把自己的这段经历改编成电影《爱在黎明破晓前》，可惜在电影公映前，赖豪普特已不在人间，但他对她的怀念绵延至今。

这是谁都会感慨的电影三部曲，不仅是因为横跨18年的时间，而且还在于它的内容。日出之前、日落之前、午夜之前，对应着奥地利维也纳、法国巴黎、希腊佛罗伦萨南部小岛，不同的时空，杰西和赛琳，为我们展现了最真实的一幕。假如用一个关键词来定义电影，《爱在黎明破晓前》是“邂逅”，《爱在日落黄昏时》是“重逢”，《爱在午夜降临前》是“在一起”，就像连续剧，我们陪伴着他们，行进了一程又一程。

看这样的电影，总会会心一笑，不是吗？《爱在黎明破晓前》浪漫得一塌糊涂，年轻时，谁不想有个艳遇。摩天轮、花园、音像店、酒吧、教堂、街头……维也纳的夕阳里，灯光下，处处留下杰西和赛琳漫游的足迹。日出之前，他们相约

想起一部英国纪录片《人生七年》，从1964年开始，编导采访一群7岁的孩子，问他们将来准备做什么，觉得未来会是什么样子。然后，每隔7年，采访同一批人，看看他们有什么变化。迄今已拍了8部，也就是说当年那批小孩，现在已经56岁了。这三部曲和《人生七年》有异曲同工之妙，再过9年，假如同样约请伊桑·霍克和朱莉·德尔佩来扮演杰西和赛琳，他们之间又会发生怎样的故事呢？

平安富贵图（中国画）纯园

半年后相见。相对于《爱在黎明破晓前》的浪漫，《爱在日落黄昏时》却显得感伤，由于错过了相约的日子，9年后重逢，赛琳依然单身，虽然她爱着杰西，但杰西早已为人父。在巴黎街头、在塞纳河上，他们闲逛、游荡，当晚霞满天，他们又要分离。赛琳为杰西演唱了动人的歌曲：“让我给你唱首华尔兹，穿越时空，穿越思念，纪念那美妙的一夜。对我，那一夜，你是我梦想的一切，但你现在在走了，远远地离去，回到了你雨中的小岛……”他们还会在一起吗？9年后《爱在午夜降临前》回答了这个问题。在以后的日子里，杰西和赛琳终成眷属。但经过浪漫和感伤，当他们来到不惑之年，现实的痛苦也不约而至。在希腊佛罗伦萨南部小岛，景色美丽，但不知不觉两人内心已有隔膜，为杰西和前妻所生的儿子问题引发争吵，继而摊牌，赛琳说：“我不再爱你了。”午夜就要降临，海边吹着微风，远处闪着灯光，杰西和赛琳坐在夜色里，接下去，他们又会有怎样的一个或几个9年呢？

这三部曲，秉持着导演一贯的风格，在悠长的镜头头里，是人物滔滔不绝的对话，聊时间、两性关系、爱情、死亡、宗教、战争、环保、女权主义……为什么我们一点也不感到枯燥和冗长呢？这需要功力，需要智慧，需要技巧，需要知识，需要幽默，需要把握。当然，还需要诗意。

想起一部英国纪录片《人生七年》，从1964年开始，编导采访一群7岁的孩子，问他们将来准备做什么，觉得未来会是什么样子。然后，每隔7年，采访同一批人，看看他们有什么变化。迄今已拍了8部，也就是说当年那批小孩，现在已经56岁了。这三部曲和《人生七年》有异曲同工之妙，再过9年，假如同样约请伊桑·霍克和朱莉·德尔佩来扮演杰西和赛琳，他们之间又会发生怎样的故事呢？



平安富贵图（中国画）纯园



平安富贵图（中国画）纯园

三个有趣的读书癖好

詹湛

看到强壮的某某走过来，就像破布瘫软成一摊，不战自败，因此他就不再有兴趣和破布打交道了。”末了，他还会饶有兴味地补一句：“长大后，我会将类似的方法用于生活，看不见得每次都有效。”一件庸事说得如此幽默淡然，可谓真水无香！又如被誉为颇具个人特色的纪传体断代史《一个一个人》（作者申赋宇）读完，我不禁感慨，这是一本没多少字，又能够把人感动得泪流满面的书。是不是成为一个优秀的，乃至伟大的作家不需要任何高学历的门槛，而只需要经历过世

上的大半事情，就已足够？那些曾是自己的故事，就算是乡村、城镇、旅途中的种种，只要从一个思想深邃会讲故事的人嘴里吐出，也会惊心动魄吧。同样道理，齐邦媛的《巨流河》也是我很喜欢的，原因并不是其故事多么跌宕起伏，而是文字里那股动荡临头却举重若轻的神气劲儿，所以后来去香港时，我不加迟疑地拿下了繁体竖排版。

还有作家刘墉的书，曾经觉得幼稚——不就是些心灵鸡汤吗？去年图书馆里翻到的新书《灵魂经过的声音》，嘿！还真不是那回事儿。那么多年，他能保持住柔软的语言，始终讲婆婆妈妈的小事，将事功和，将人劝开，自有其无可替代的润滑剂般的社会作用。后来我读了吴念真老先生的几本文集，更加坚信了：笑咪咪说理，慢悠悠说事，也是一种上乘功夫！说到这里，我不禁有些奇怪：自己做学生时可是无比敬仰纳博科夫、凯普亚克和伍迪·艾伦这些文字魔法师啊！什么时候已不再对语言的精妙感兴趣，而更注重一种“柔和性的平淡趣味”了呢？我愣住了，一下子还真答不上来。

十日谈

书的故事

书里的史海钩沉，趣闻轶闻，淘金揽银，给人带来无穷乐趣。